附件2

三亚市港航管理处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2](#_Toc1704_WPSOffice_Level1)

[一、单位职责 2](#_Toc20274_WPSOffice_Level2)

[二、机构设置 2](#_Toc4833_WPSOffice_Level2)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2](#_Toc28253_WPSOffice_Level1)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_Toc27590_WPSOffice_Level1)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3](#_Toc21737_WPSOffice_Level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6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11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_Toc15425_WPSOffice_Level1) [1](#_Toc15425_WPSOffice_Level1)4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本单位隶属三亚市交通运输局下属副处级事业单位，经费来源：财政全额拨款，依据《三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三亚市港口航务管理处机构编制调整问题的批复》（三编字〔2013〕82号），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有关港口和水路运输的方针、政策、法规；

2.负责对全市港口企业进行执法监督、行政管理、港口公用基础设施建设维护管理，港口工程质量监督、港口经营市场秩序管理和全市水路运输行业的管理；

3.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经营许可证》、《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船舶营业运输证》等；

4.对船舶运输经营资质实施管理，对业主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和奖惩；

5.检查水路运输行业，各种运输船舶、港口经营人对国家和省、市人民政府下达的运输计划执行情况，协调运输合同执行中发生的问题；

6.负责维护港口经营和水路运输秩序，协调运输各要素之间的平衡衔接，搞好海上运输及港口安全管理工作，查处水路重大客、货运输及港口装卸作业事故。

二、机构设置

内设办公室、港口与航运科、法治与安全科、稽查一大队、稽查二大队等5个科级职能机构。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以上报表见附件1。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232.22万元，支出总计232.2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128.58万元，下降35.6%。主要原因：预算项目支出减少。

**（一）收入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收入199.24万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0万元。

年初结转结余32.98万元，主要是2022年度基本支出和项目结转结余，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5.52万元，增长16.7%，主要原因是年初结转结余增加。

**（二）支出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支出199.24万元。

结余分配0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0万元。

年末结转结余32.98万元，主要是2022年度基本支出和项目结转至今，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基本支出和项目结转至今。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99.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9.2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99.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7.16万元，占83.90%；项目支出32.08万元，占16.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219.48万元，支出219.4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128.58万元，下降36.9%，主要原因：一是本年收入减少；二是单位机构改革的问题。支出减少128.58万元，下降36.9%。主要原因：一是本年收入减少；二是单位机构改革的问题。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20.24万元，主要是2022年度基本支出和项目结转至今，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基本支出和项目结转至今。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20.24万元，主要是2022年度基本支出和项目结转至今，较2022年度年末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基本支出和项目结转至今。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9.2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28.57万元，下降39.2%，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相应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9.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4.45万元，占12.3%；**卫生健康（类）**支出11.77万元，占5.9%；**交通运输（类）**支出158.09万元，占79.3%；**住房保障（类）**支出4.93万元，占2.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85.59万元，支出决算为199.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

年初预算为20.41万元，支出决算为5.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退休减少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

年初预算为40.21万元，支出决算为17.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退休减少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项）**

年初预算为4.32万元，支出决算为1.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项）支出减少。

**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9.14万元，支出决算为2.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减少。

**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38.2万元，支出决算为9.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减少。

**6.交通运输（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水路运输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483.47万元，支出决算为158.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交通运输（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水路运输管理（项）支出减少。

**7.交通运输（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8.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21.84年初预算为21.84万元，支出决算为4.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7.1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2.32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4.84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2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2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0万元。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三公”经费支出增加0万元。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0人次。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绩效自评预算项目为综合运行、监督管理等2个项目，受机构改革影响，因单位优化合并，原有预算项目支出受影响，无法体现绩效目标落实。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无。

（三）部门评价结果（预算部门填写，部门所属单位不需填写）。

无。

（四）财政评价结果（如有）。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三亚市港航管理处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三亚市港航管理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拥有房屋面积0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0平方米，业务用房0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0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